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70847臺南市安平區中華西路二段315  
號6樓

承辦人：施秋萍

電話：06-2931232

傳真：06-2986826

電子信箱：michaela@mail.tainan.gov.tw

708201
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社照字第1131026077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、廢止總說明及廢止草案表各1份

主旨：檢送預告廢止「臺南市偏遠地區交通接送服務及收費辦法」

公告1份，請惠予協助刊登公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臺南市法制作業準則第25條準用第11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、本局長期照顧管理中心

局長盧禹璉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社照字第1131026077B號  
附件：廢止總說明及廢止草案表



主旨：預告廢止「臺南市偏遠地區交通接送服務及收費辦法」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51條第2項準用第154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廢止機關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。
- 二、廢止依據：衛生福利部「長照服務資源不足地區交通接送量能提升試辦計畫」。
- 三、廢止總說明及廢止草案表如附件。
- 四、對於本公告內如有意見或疑問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日起7日內，以書面向本府承辦機關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 - (一)承辦機關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。
  - (二)地址：臺南市安平區中華西路2段315號6樓。
  - (三)電話：06-2911111分機5945
  - (四)傳真：06-2986826

局長 盧禹璉